

110學年度中壢高商高二校外教學活動說明書

本人_____茲同意子女_____於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20 日至 111 年 4 月 22 日參加110學年度中壢高商高二校外教學活動，並同意活動期間將全程參與活動、遵守相關規定(下列所述)與安排。

- 一、活動期間，學生應確實遵守活動規則及防疫規範，聽從帶隊教師及隊輔之指示，以安全為重要考量，若因未遵守活動規定而發生意外事件，願意自行負責。
- 二、學生應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COVID-19（新冠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之規定辦理，相關注意事項如下：
 - (1) 因應新冠肺炎防疫期間，學生每日皆需量測體溫，並應**全程**配戴口罩，當日體溫高於37.5度者或未配合防疫措施者，不得參加本活動。
 - (2) 因應新冠肺炎防疫工作，敬請做好自主健康管理，如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者請及早就診。
 - (3) 符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發布「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中「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應留在家中不得外出者，不得參加本活動。
 - (4) 違反上述規定者，不可參加本活動，若於活動期間查明有隱瞞列管身分情事者，馬上取消其活動資格，不得異議。
- 三、相關防疫措施將依據新冠肺炎疫情發展及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指南隨時調整之，請學生隨時留意本校官網最新公告。
- 四、為配合政府規定得全部或部分停止本活動(如發生各項天災、疫情、政府宣布活動地點停課等因素)，本校將依實際狀況公告停止辦理活動。
- 五、若有未盡事宜，得另行公告於本校官網最新公告。

備註：

1. 本次勾選參加人數超過215人，活動將如期辦理，不參加之同學將退費70%。
2. 本次勾選參加人數若未超過215人，校方將與廠商協商延期辦理。

2022年中壢高商高二校外教學活動家長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_____為學生____科____年____班 姓名_____之法定代理人，已詳閱活動內容與疫情說明，且願遵守本活動相關規定，以上聲明若有不實，願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特立此書為憑。

同意參加4/20-4/22高二校外教學

不同意參加4/20-4/22高二校外教學

此致

中壢高商

立同意書人(家長/監護人)：_____ (簽章)

家長聯絡電話：_____ 學生聯絡電話：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